

美术馆里的风景 菊花须插满头归

□ 林如求

□ 吴为山

正是菊花盛开的时节,正好读到《红楼梦》第40回“史太君两宴大观园”,里面有个凤姐给刘姥姥插花...

贾母便拣了一个大红的簪于鬓上。因回头看见了刘姥姥,忙笑道“过来带花儿。”一语未完,凤姐便拉过刘姥姥来,笑道:“让我打扮你。”

和往常一样,今年的十一假期我在工作室里创作,做雕塑、画画、写文章。而国庆节这一天,我是在中国美术馆里度过的...

在《红楼梦》里有一人,却十分认同“菊花须插满头”的审美情趣,这个人就是贾探春。她曾写过一首菊花诗,表达了这种超越寻常的审美观点...



杨慎簪花图 陈洪缙/绘

魏紫熙是我国现代著名山水画家,20世纪60年代,由傅抱石、钱松喦、亚明、宋文治、魏紫熙等老一辈艺术家创立的“新金陵画派”,给中国现代绘画史增添了光辉的一页...

我觉得最大的变化就是中国的精神面貌变了。人们更加自信了。今天到国外,西洋景对我们来说已经很平常。反倒是许多外国人,他们到中国时常常感到不是走错了地方...

（作者系中国美术馆馆长、雕塑家）



T89M(簪花仕女图)小型张

诗:史湘云与薛宝钗夜拟了十二个菊花诗,第二天请姐妹们在大观园吃蟹赏菊作诗。贾探春当即勾选了《簪菊》这个诗题,作了一首: 瓶供蒿莪日忙忙,争来休认镜中妆...

短鬓冷沾三径露,葛巾香染九秋霜。多情不入时人眼,拍手凭他笑路旁。

诗的笔调豪放疏朗,甚合雅性性格。诗中刻画了一个自比高人雅士、我行我素、自命不凡的簪菊人——其实就是探春自己形象。诗中第二句写到折菊簪菊,何以要人家“休认镜中妆”呢?

杜佑在唐朝德宗、宪宗两朝为相,门第显赫,加上京兆杜氏又是魏晋以来数百年的高门望族,故杜牧被冠以“长安公子”的雅号。杜牧在《九月齐山登高》诗中道:“尘世难逢开口笑,菊花须插满头归”的著名诗句...

唐宋词不仅女人簪花,男人也簪花,而且不分官民老少。宋代邵雍《插花吟》有“头上花姿照酒后,酒后中有好花枝”句,是指官员头上插戴的花枝...

飞澜无声魏紫熙

□ 徐廷华

能忘怀;更不会忘记《风雪无阻》在新中国人物画发展过程中不可动摇的里程碑地位。撰写此文时,我特地翻阅了保存的1963年的《雨花》文学月刊...

70年代后,魏紫熙专攻山水,把艺术探索的触角转向山水画创作。他的山水画有着深厚的传统功底,笔法上的局限性,给人以一种新颖的画风...

更显得恰如其分。

瓶子里供养、篱笆边栽种,天天为菊花的成长而忙碌奔忙。摘来菊花插在鬓边,别认为仅是女人对着镜子所做的寻常梳妆打扮。

知道吗:从前的长安公子杜牧爱花成癖,彭泽先生陶渊明更是爱菊而又嗜酒如狂——多少古人像他们那样喜欢满头插花啊!

短短的鬓角感觉有点冰冷,那是头上插戴的菊花沾带的露珠滴下的清凉;葛布做的便帽上也沾染了菊花的香气,那里还混合着深秋的寒霜。

这种高尚脱俗的幽雅情趣自然不合世俗庸人的眼光,那就任凭他们拍着手,站在路边指指点点地嘲笑吧! 古人喜欢满头插菊,自然不止探春诗中提到的杜牧和陶渊明这两个例子...

杜甫在《曲江》诗中写道:“儿童共道先生醉,杜佑在唐朝德宗、宪宗两朝为相,门第显赫,加上京兆杜氏又是魏晋以来数百年的高门望族,故杜牧被冠以“长安公子”的雅号。杜牧在《九月齐山登高》诗中道:“尘世难逢开口笑,菊花须插满头归”的著名诗句...

唐宋词不仅女人簪花,男人也簪花,而且不分官民老少。宋代邵雍《插花吟》有“头上花姿照酒后,酒后中有好花枝”句,是指官员头上插戴的花枝...

（作者系作家、编审,原《福建文学》副主编）

“六月……茉莉为最盛,初出时,其价甚窳(高),妇人簪戴,多至七插,所值数十券,不过供一饷之娱耳。”“插”指一枝,茉莉花每枝都有好几朵花,“七插”就是插七枝,则有数十朵花,其繁茂满头的纷繁和亮丽令人惊艳。明人《燬宫遗录》载有明代的例子:“后(皇后)喜簪茉莉,坤宁有六十余株,花极繁。每晨摘花簇成球,缀于鬟髻。这“簇成球”,就是以众多的茉莉花把鬟髻插成一个球形的“花园头”。

有意思的是,在宋代,头上插花还是一种荣耀和尊贵的身份标志,对此,官员还有严格的等级规定,你想多插还不行。吴自牧《梦粱录》载:宋时臣僚赐花簪戴,各依官序,宰臣枢密使,赐大花十八朵,棨枝花十朵,文官枢密使,赐大花八朵,棨枝花十朵,棨枝花四朵,……品级越低,簪花越少,最小的大使臣,只有大花四朵,没有棨枝花。这“棨枝”是一种常见的园林造景植物,与小桃红相似,二者的区别是:“小桃红”的花直接长在枝上,而“棨枝”的花长在小梗上。

正所谓“繁华过后归于平淡”。这种崇尚满头插花的时尚在《红楼梦》所表现的清代康乾盛世时已风光不再,满头插花乃至被鄙薄为“妖精”的装扮。男人已不再簪花,女人簪花也只剩一两朵。这种清淡和简化,或许是因为文明的进步,使得人们越来越少了那种雍容华贵的闲情逸致,服饰打扮日趋简约,满头插花的盛装终于被冷落,被鄙薄,被抛弃,以致清代乾隆时代的历史学家赵翼在《陔馀丛考》里不禁发出这样的喟叹:“今俗唯妇人簪花,古人则无有簪花者。”而到今日,连妇人也不簪花了。对于这种繁花满头的“高情”淡出历史而变得“不入时人眼”的无奈,探春也只好发出“拍手凭他笑路旁”的长长喟叹——随你们在一边拍手嘲笑吧,但我还是认为它是一种高雅的装饰和脱俗的情致。

（作者系作家、编审,原《福建文学》副主编）

制的巨幅《云起千峰动,泉飞万壑鸣》,均堪称现代山水画坛的珍品。

位于南京清凉山公园的魏紫熙艺术馆,里面有一张长长的画桌,据说系魏老生前所用。我找拨画家用过的这张画桌,思绪联翩,忽然想起几十年前,我与魏老曾有一面之缘。那时我还是个文学青年,陪新华社日报的一位资深编辑赵力田老师去他的办公室,取一帧他草书的杜甫的诗联。老师比魏老小几岁,是颇有名气的书法家,他很喜欢魏紫熙的字,他给老师写的诗令我忘记了。魏老给人的印象,不是那种十分健谈的人,低调内敛,我见他们也没什么客套的寒暄,所谈也多为书法上的事,足见他的踏实勤奋。对照如今一些人的心气躁动,魏老的为人越发让人缅怀,他在喧嚣中保持一份清醒,在激流中保持一份从容,正像他的代表作名字:飞澜无声。

（作者系作家）

凤仙花小记

□ 段春娟

楼底下一大丛凤仙花,不知是谁种的。秋意阑珊,它依然开得这么好,没有丝毫凋落的迹象。风拂叶动,婀娜可爱。真没想到凤仙花的花期这么长,经夏历秋,长达四五月。

小时候就认识这种花。它很普通,很平常,田间、陌上、庭院随处可见。间间的多是旅生的,待长大些,被人认出来是棵花,才没和草一起被除掉,直至长大开花。它是草本的,叶子细长,像桃树叶,人们随便呼之曰“假桃花”。大家都这么叫,约定俗成,谁也不去考究。再说了,在乡间,有谁会在一棵花呢? 叫什么都成。

后来读《红楼梦》,读汪曾祺,书上说及凤仙花。我不知道叫这么好听名字的花长啥样,到百度上查,才恍然大悟:唔,原来认识,就是“假桃花”!

我从汪曾祺的书上知道凤仙花可染指甲。虽说年少时即对此花熟悉,却并不知道它还有这用处。话又说回来,即便是现在,我也不主张染指甲。一染指甲,就好像染上风尘了。原以为这只是我的偏见,后来发现,持此论者古已有之。明文震亨的《长物志》载:凤仙“花红,能染指甲,然亦非美人所宜”。清代的李渔更对此不以为然,他在《闲情偶记》中说:“凤仙极贱之花,只宜点缀篱落,若云染指甲之用,则大谬矣。纤纤玉指,妙在无瑕,一染猩红,便称俗物。况所染之花,又不能尽在指甲,势必连肌带肉而丹之。追肌肉褪清之后,指甲又不能全红,渐长

渐退,而成欲谢之花矣。始作俑者,其俗物乎?”在他看来,凤仙花染指甲俗气不堪,雅人不为。李渔说凤仙花是贱花,这一条我不同意,花分什么贵贱呢。

《本草纲目》对凤仙花也有记载:

其花头翘尾足,俱翘翘然如凤状,故以名之。女人采其花及叶包染指甲,其实状如小桃,老则迸裂,故有指甲、急性、小桃诸名。宋光宗李后讳凤,宫中呼为好女儿花。张宪丘呼为菊婢。韦君呼为羽客。

凤仙人家多种之,极易生。二月下子,五月可再种。苗高二三尺,茎有红白二色,其大如指,中空而脆。叶长而尖,似桃柳叶而有锯齿。根间开花,或黄或白,或红或紫,或碧或杂色,亦自变易,状如飞鸟,自夏初至秋尽,开谢相继。结实累累,大如樱桃,其形微长,色如毛桃,生青熟黄,犯之即自裂,皮卷如拳,苞中尤有子似萝卜子而小,褐色。人采其肥茎捣碎,以充莴笋。嫩笋酒浸一宿,亦可食。但此草不生虫蠹,蜂蝶亦不近,恐亦不能无毒也。

这段文字较长,记述不厌其详,把凤仙花的来历、别名、生长习性等都交代得完备翔实,令人感佩。李时珍毕竟是从事医学研究的人,是科学家,较文震亨、李渔等搞艺术的人,态度更为客观中正。他说“此草不生虫蠹,蜂蝶亦不近”,我却浑然不知,以后当多加留心观察才是。李时珍真是个通人。

（作者系山东财经大学副教授）



双凤 惺寿平/绘

学林新语

□ 周维强

◎季美林为写《糖史》,从1993年至1994年,除礼拜天休息外,每天上北大图书馆读书,夏天要忍受书库里的酷热,有时碰到一条有用的材料,便欣喜如获至宝。有时粘坐半个上午,把白内障尚不严重的双眼皮弄得个“一佛出世,二佛升天”,却找不到一条有用的材料……经过两年的苦练,季先生可以“目下一页,而遗漏率却到几乎没有的程度”。他的《糖史》就是这样写成的。

◎王瑞先生曾对学生讲学问的层次:第一等是定论;第二等是一家之言;第三等是自圆其说;第四等是人云亦云。王瑞先生又说大量的论文不过是自圆其说,这就不错了,千万不能人云亦云。

◎1952年全国高校“院系调整”,北大哲学系集中了全

国各大高校的哲学教授,他们有着各自的成见。来自清华的以为北大的只讲哲学史,北大的以为清华的不读书,别的学校则担心清华、北大以“老大”自居。系主任金岳霖是从清华来的,他尽量“一碗水端平”,为了避免别人说“清华帮”,对清华来的教师特别注意约束。

◎何炳棣请大名鼎鼎的经济学家弗里德曼开一张有关资本主义的简要书单,弗里德曼想了又想,始终一本书都开不出,再三再四对何说:“只有精读亚当·斯密的《原富》。”

◎叶公超在暨南大学教书,兼图书馆长,独身,居住在图书馆下一小室,床上桌上椅上全是书。

（作者系浙江教育报刊总社编辑）

本版投稿邮箱:gmgoodtaste@163.com